

ESSAYS IN  
RADICAL  
EMPIRICISM  
WILLIAM JAMES

彻底的经验主义

[美] 威廉·詹姆士著 庞景仁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XIFANG XUESHU YICONG

# 彻底的经验主义

〔美〕 威廉·詹姆士著 庞景仁译

ESSAYS IN  
RADICAL EMPIRICISM

BY

WILLIAM JAMES

LONGMANS, GREEN AND CO.

NEW YORK 1922

本书根据纽约朗门斯-格林公司1922年版本译出

封面装帧 孙宝堂 邹纪华

·西方学术译丛·

彻底的经验主义

[美] 威廉·詹姆士著

庞景仁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商务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5.25 插页2 字数127,000

1965年7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3次印刷

印数 8,001—48,000

书号 2074·309 定价 1.20元

## 西方学术译丛

### 出版絮语

---

五十年代末和六十年代初，我社曾经翻译出版了近百种国外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著作。现在来看，其中一部分属于西方学术名著，反映了西方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成果，在今天仍未失去它的思想价值和文化价值。因此，我们决定从中选择一部分进行重印，编辑这套《西方学术译丛》奉献给广大读者。当然，这套书并不以此为限，我们还将继续移译国内尚未介绍过的西方重要学术著作，争取在不长的时间内构成一个西方学术著作的译介系列。

欧洲文艺复兴以后的西方世界，在近代和现代自然科学迅速发展的同时，哲学社会科学不断出现学说纷呈、多维拓展和此消彼长的局面，特别是本世纪以来的学术研究态势更引人注目，其中也不乏学术宏著巨篇。这套《西方学术译丛》将把它的翻译视点主要放在二十世纪。颇具真知灼见的著作，哲学、史学、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传播学、法学、政治学、人类学等各科的有益学说，都将成为我们选择和译介的对象。

编辑出版这套译丛，我们存有一个素朴的愿望：既为了扩大

60788/20

读者的学术眼界,也为了促成国内学术界的创造。应该承认,西方学术著作,甚至是那些巨制,基本上都不属于马克思主义的成果。但是,正如马克思主义来源于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经济学和法国社会主义学说一样,吸收非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成果,有利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有利于建设社会主义的新文化。所以,当我们着手编辑《西方学术译丛》时,却在翘首盼望我国学术界结出累累硕果的季节的到来。

组织出版一套学术翻译丛书,是一项要求高、费力大的工程。尽管有人把当今世界看作“地球村”,但是生活在地球这一端的我们,要全面了解另一端世界的学术状况,依然存在很多障碍和困难。为此,我们祈求海内外行家为这套丛书通信息、出主意、提建议,当然也欢迎给以批评与匡正。

一九八六年八月

## 中译本说明

威廉·詹姆士(William James 1842—1910)是美国著名的心理学家、哲学家。他少时曾游学欧洲,归国后曾在波士顿学画,后来又转入哈佛大学学化学、解剖学,最后选定学医,获医学博士学位。他曾历任哈佛大学生理学讲师、生理学副教授、哲学副教授、心理学教授、哲学教授,也曾往加利福尼亚斯坦福大学、纽约哥伦比亚大学、英国牛津大学等处讲学。他的主要著作有:《心理学原理》(1890)、《信仰的意志》(1897)、《多元论的宇宙观》(1907)、《实用主义:某些旧思想方法的新名称》(1907)、《彻底的经验主义》(1912)。

詹姆士取得心理学的成就是在哲学之前。他建立实验心理室比近代心理学的奠基人、德国心理学家冯特更早,但是,冯特促进了构造主义心理学的发展,詹姆士促进了美国心理学的机能主义方向。詹姆士对心理学的贡献,是著名的“意识流”理论。詹姆士从1898年开始宣布他的实用主义哲学理论,继而形成了实用主义的初步体系。美国实用主义创始人皮尔士(Peirce, Charles Sanders 1839—1914)早在七十年代就提出:“任何一个观念的意义就在于它所引起的一切可能的或实际行动的后果”,并把这一观点称之为实用主义的观点。詹姆士发展了皮尔士的观点,提出“有用的就是真理”,并把他的实用主义体系命名为“彻底的经验主义”。

在詹姆士的论著中,他一再声明彻底的经验主义与实用主义“没有任何的逻辑关联”,其实,彻底的经验主义是詹姆士实用主义的核心。在这本《彻底的经验主义》中,我们是能看到这两

者的“逻辑关联”的。詹姆士的这本书由他发表过的单篇论文所组成，1912年由美国人拉尔夫·巴尔顿·培里编纂而成。培里为《彻底的经验主义》写了“编者序言”，简要介绍了编纂过程以及书中的主要观点。培里的这篇序言，可以作为读者了解詹姆士的彻底经验主义及其与实用主义关系的辅助材料。

本书中译本曾于1965年7月作为“内部读物”出版，收入《资产阶级哲学资料选辑》第五辑中。中译本原来的题目为《彻底经验主义论文集》，这次重版改成《彻底的经验主义》，同时也对译本中的个别文字作了改动。

本书原书由培里于一九二六年十月第十版，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原书由培里于一九二六年十月第十版，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原书由培里于一九二六年十月第十版，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原书由培里于一九二六年十月第十版，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一九六五年十月，培里在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彻底的经验主义》一书，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

## 編者序言

iii

本书的目的是为了执行威廉·詹姆士逝世若干年以前安排的一个计划。大家知道詹姆士在1907年搜集了他发表过的一些文章，把这些文章装到一个封套里题为《彻底经验主义论文集》；他又把这些文章的副本装订成册放置到哈佛一般图书馆里和爱默生堂哲学图书馆里以为学生之用。

两年以后，詹姆士教授发表了《真理的意义》和《多元的宇宙》，并且在这两本书里插进去几篇他原来打算放在《彻底经验主义论文集》里的文章。如果他还活着，他是否仍然要按照他原来的计划执行，这是不得而知的。不过有几件事实是非常清楚的。首先，包括在他原来的计划里而在上述的两本书里省略去的一些文章，对于理解他的其他一些著作都是必不可少的。他经常提到这些文章。例如他在《真理的意义》(第127页)一书里说：“这一论述对于没有读过我的《“意识”存在吗？》和《一个纯粹经验的世界》这两篇文章的人来说，可能是非常不清楚的。”在本书里他也不止一次地指出过。其次，原来作为《彻底经验主义论文集》而搜集到一起的这些文章形成了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这不仅是由于这些文章大部分都是在前后两年期间连续写成的，而且也因为这些文章包含许许多多相互参照之处。第三，詹姆士教授把“彻底经验主义”视为一个独立的学说。关于这一点，他特别提出过说：“我可以說，在实用主义(按照我所理解的那样)和最近我作为‘彻底经验主义’提出来的的一种学说之间是没有什么逻辑联系的。后者有其自己的立脚点。人们可以完全反对它而仍然不失为实用主义者。”(《实用主义》，1907年出版，《序

iv



v 言》，第 ix 页）最后，詹姆士晚年趋向于把“彻底经验主义”视为比“实用主义”更为根本，更为重要。在《真理的意义》（1909 年出版）一书的《序言》里，著者关于他希望继续，而且，如果有可能的话，结束关于实用主义的争论，做了以下的说明：“我对哲学里边的另外一种学说感到兴趣，对这种学说，我称之为彻底经验主义，而且我认为，要使彻底经验主义取得优势，实用主义的真理学说之建立是一个第一等重要的步骤。”（第 xii 页）

因此，编者在准备本论文集的出版时受到两个动机的支配：一方面，试求把在詹姆士教授的其他著作中找不到的某些重要文章保存下来并使之和大家见面。对于第一、第二、第四、第五、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等篇论文就是这样。另一方面，试求把系统地论述一个独立的、联真的、基本的学说的一整套的论文汇辑成册。为了这一目的，似乎最好把虽然曾经包括在原来计划里而后来却在别处刊登了的三篇论文（第三、第六和第七），以及原来计划里没有包括进去的一篇论文（第十二）也包括进去。第三、第六和第七篇论文对于整个系列的连续性是不可缺少的，而且它们同其余各篇论文交织得非常紧密，有必要使学生手中掌握它们以为随时参考之用。第十二篇论文对于著者的一般“经验主义”做了重要阐明，并且在“彻底经验主义”和著者的其他学说之间搭了一个重要桥梁。

总之，本书的目的不是要让它成为一本集子，而是要让它成为一本专著。它是为了使另外一本书得以产生，那本书将包含一些没有以书的形式出版过的有传记性和历史性重要意义的文章。本书不仅是对学习詹姆士教授的哲学的学生有用，而且对即使学习形而上学和认识论的学生也有用。它系统地、简单扼要地阐述了“彻底经验主义”学说。

vii 关于这个学说的一般意义也应该说几句话。詹姆士教授在《信仰意志》（1898 年出版）一书的序言里把他的“哲学态度”定名为“彻底的经验主义”，并且加上以下的说明：“我说‘经验主义’，

这是因为它甘愿把它在有关事实方面的一些最可靠的結論視為假說，这些假說在未来的經驗的进程中是可以改变的；我說‘彻底的’，这是因为它把一元論学說本身視為一种假說，而且不像通常在实証主义或者不可知主义或者科学的自然主义等名称之下的那种半途而废的經驗主义那样，它并不是把一元論教条地說成是全部經驗都与之相符的一种什么东西。”(vii-viii 页)象上面所描述的一种“經驗主义”，与其說它是一种学說，不如說它是一种“哲学态度”或者心情脾气，它說明了詹姆士教授的全部著作的特点。这是由本书的第十二篇論文里表示出来的。

在狹义上，“經驗主义”是用个别經驗来解决哲学問題的方法。理性主义者是靠原則办事的人，經驗主义者是靠事实办事的人。(《几个哲学問題》，第 35 页，同书第 44 页；《实用主义》第 9 页，第 51 页。)或者，“既然原則是共相，而事实是殊相，因此說理性主义的思想方式最愿意从整体走向部分，而經驗主义的思想方式最愿意从部分走向整体，这也許是說明这两种傾向特点的最好的办法。”(《几个哲学問題》，第 35 页；同书第 98 页；《多元的宇宙》，第 7 页。)还有，經驗主义“把我們送回到感觉上去”。(《多元的宇宙》，第 264 页。)  
“經驗主义的看法”強調“既然实在是一天、天被临时創造出来的，那么概念……就永不能恰如其份地代替知觉。……实在之更为深远的特点只有在知觉性的經驗中才能找到。”(《几个哲学問題》，第 100 页，第 97 页。)在这种意义上的經驗主义，也还是詹姆士教授的整个哲学的特征。在本书讲的并不是与众不同的、独立的学說。

viii

关于这种最后的、最狹窄的意义上的“彻底經驗主义”，《真理的意义》的序言里(第 xii-xiii 页)有一个概要的說明，我們一定要把这个說明轉載在这里作为理解本书的一把钥匙。<sup>①</sup>

ix

“彻底經驗主义(1)首先是一个公准，(2)其次是一个事实的

① 数目字和着重点是編者加的。

論述，(3)最后是一个概括的总结。”

(1) “公准是：在哲学家中間唯一可以展开辯論的东西将是可以用从經驗中抽出来的項來說明的东西。(具有不可經驗的性质的东西是可以任其存在的，不过这些东西对于哲学辯論的材料毫无用处。)”这就是作为“一个方法上的公准”的“純粹經驗原則”。(参看下文第 159 页、第 241 页。)这个公准相当于著者不止一次归之于霍季森的观点，即“实在不过就是‘所知那样’的东西。”(《实用主义》，第 50 页；《宗教經驗之种种》，第 443 页；《真理的意义》，第 43 页，第 118 页。)在这种意义上，“彻底經驗主义”和实用主义是紧密相連結的。事实上，如果把实用主义說成是主张“任何一个命題的意义永远能够被帶到我們的未来实际經驗中的某种个别后果上去，……要点勿宁是在于經驗必須是个别的这一事实上而不是在于經驗必須是活动的这一事实”(《真理的意义》，第 210 页)；那么实用主义和上述的公准二者就变成了一个东西。然而本书的目的并不在于主张上述的公准，而是在于使用这个公准。这个方法在通过某一种有关关系的“事实陈述”的一些专门应用上是成功的。

(2) “事实的陈述是：事物之間的关系(无论是結合性的或是分割性的)比起事物本身来，同样是属于直接个别經驗的东西，不多不少恰好就是这样。”(参看《多元的宇宙》，第 280 页；《信仰意志》，第 278 页。)这就是本书的中心學說。“彻底經驗主义”同休謨、J. S. 穆勒等人的“普通經驗主义”的分別就在这里，当然它們之間在別方面也是有連帶关系的。(参看下文 42—44 页。)这个學說对“活动”也从經驗和关系上做了詮釋，这样也就使著者的意志主义同与他的意志主义很容易混淆的一种观点——那种观点主张純粹的或者超越的活动——有所区别。(参看本书第六篇論文。)它使它有可能逃脫曾經使哲学大伤脑筋的那些罪恶的分割：比如在意識和物理自然二者之間的分割，在思想和思想的对象二者之間的分割，在这一个心灵和那一个心灵

二者之間的分割，以及在这一个“事物”和那一个“事物”二者之間的分割。这些分割不需求助于任何“外来的超經驗的連結性的支持”来得到“克服”（《真理的意义》，序言，第 xiii 页）；它們可以用以下的办法来避免，即把所說的二元性視為仅仅是共同的各經驗項之中的經驗关系的各种差別。实用主义关于“意义”和“真理”的看法，仅仅是指出在“观念”和“对象”二者之間的一种罪恶的分割如何可以象这样地避免掉。本书不仅从这一角度上介紹了实用主义，而且还加上了对上面說过的其他一些二元性的看法。

这样，实用主义和彻底經驗主义虽然在当作两种方法来看待时本质上没有什么区别，但是在当作两种学說来看待时却是彼此独立的。因为我們有可能主张实用主义的“意义”和“真理”論而用不着把这种理論建筑在任何基本的关系論上，用不着把这样的一种关系論扩展到其余的哲学問題上去；一句話，用不着主张上述的“事实陈述”，也用不着主张下述的“概括的总结”。 xii

(3) “因此概括的总结是：經驗的各部分通过关系——这些关系本身也是經驗的一些部分——而一个接一个地連結到一起。簡言之，直接把握的宇宙不需要什么外来的超經驗的連結性的支持，而是自己有权拥有一个相連的或連續的結構。”經過了这样的概括，“彻底經驗主义”不仅是一个含有实用主义作为专门一章的認識論，而且也是一个形而上学。它排除了“超經驗的实在这一假說”（参看下文第 195 页）。它是著者关于实在是一个“經驗連續”这一理論的最强有力的論述。（《真理的意义》，第 152 页；《多元的宇宙》，第五讲，第七讲。）它是实証的、建設性的“經驗主义”，关于这种經驗主义，詹姆士教授說道：“象过去經驗主义通过某种奇怪的誤解曾經同非宗教联合过那样，现在让它同宗教联合起来吧，而我相信宗教的以及哲学的一个新的紀元就要开始了。”（《真理的意义》，第 314 页；《多元的宇宙》，第八讲，随处可见；《宗教經驗之种种》，515—527 页。） xiii

編者向本書各篇由之而轉載過來的那些刊物，向給本書的出版提供過寶貴意見和大力支持的詹姆士教授的許許許多的朋友們表示衷心的謝意。

拉爾夫·巴爾頓·培里

1912年1月8日於馬薩諸塞州，劍橋。

## 目 录

編者序言	1
第 一 篇 “意識”存在嗎?	1
第 二 篇 一个純粹經驗的世界	21
第 三 篇 事物和它的关系	49
第 四 篇 两个心灵如何能知一事物	66
第 五 篇 情感的事实在一个純粹經驗的 世界中占的地位	74
第 六 篇 活动的經驗	83
第 七 篇 人本主义的本质	103
第 八 篇 意識的概念	112
第 九 篇 彻底經驗主义是唯我論的嗎?	125
第 十 篇 皮特金先生对“彻底經驗主义”的反駁	129
第 十 一 篇 再論人本主义和真理	131
第 十 二 篇 絕對主义和經驗主义	143
人名譯音对照表	151

# 第一 篇

1

## “意識”存在嗎？

“思想”和“事物”这两个名称代表两类东西。这两类东西在常識看来，总是相反的，而且事实上总要把它們对立起来。哲学着眼在相反方面，过去对此曾做过多种多样的解释，今后可能还会这样。最初“精神和物质”“灵魂和肉体”曾代表一对对等的实体，在分量和重要性上完全相等。不过后来康德摧毁了灵魂，抬出了超越的自我，从此这种两极的关系就大大地失去了平衡。目前超越的自我看来在唯理主义者那里代表一切东西，而在經驗主义者那里却几乎什么都不代表。在舒佩、雷姆克、纳托尔普、闵斯特贝尔格（至少是在他的早期著作中）、赫贝尔特、索尔登以及其他一些作者手中，精神本原已經縮小到彻头彻尾幽灵感般的状况，只是表示經驗的“内容”是被知的这类事实的符号名称而已。它失去了具有人格性的形式和活动（这些东西都轉到内容一边去了），变成了光秃秃的 *Bewusstheit*（意識）或 *Bewusstsein überhaupt*（知覺一般），它本身毫无权利可言。

我相信“意識”已經消滅到純粹透明的这种地步，就要完全不见了。它是一个无实体的空名，无权立于第一本原的行列中。那些死抱住意識不放的人，他們抱住的不过是一个回响，不过是正在消失的“灵魂”遺留在哲学的空气中的微弱的虛影而已。去年我讀过不少文章，这些文章的作者看来正好要放弃意識这一概念<sup>①</sup>，打算用并非出自两个因素的絕對經驗这一概念来取代

① 鮑德温、沃德、鮑登、京、亚历山大，以及其他等人的文章。培里博士已經坦率地越过了界限。

3 它。不过他们否定得还不够彻底，也不够大胆。过去二十年来我曾对“意识”之是不是一种实体表示过怀疑，过去七、八年来我曾对我的学生们提出过这样的一个意见，即意识是不存在的，并且打算告诉他们，在经验的实在里边有着同意识的实用价值相等的东西。现在我觉得把意识公开地、普遍地抛弃掉的时机已经成熟了。

把“意识”之存在全面加以否定，看来显然是十分荒谬的——因为，不可否认，“思想”是存在的——，这使我害怕有些读者会放下我的文章不读了。那么让我赶快说明一下吧。我的意思仅仅是否认意识这一词代表一个实体，不过我却极端强调它确是代表一个职能。我的意思是：物质的东西是用存在的原始素材或性质做成的；而我们对于物质东西的思想与此相反，没有什么存在的原始素材或性质来做成它们；<sup>①</sup>有的只是思想在经验中行使的职能，而且为了行使这职能，我们就求助于这种存在的性质。这种职能就是认知。为了说明事物不仅存在而且被报道，被知，就要把“意识”设定成为必要的条件。谁要是把意识这一概念从他的第一本原表里抹掉，谁就仍然必须设法以某种方式使这种职能得以行使。

我的论点是：如果我们首先假定世界上只有一种原始素材或质料，一切事物都由这种素材构成，如果我们把这种素材叫做“纯粹经验”，那么我们就难怪把认知作用解释成为纯粹经验的各个组成部分相互之间可以发生的一种特殊关系。这种关系本身就是纯粹经验的一部分；它的一端变成知识的主体或担负

<sup>①</sup> [同样，没有什么象这样的“意识活动”。见本书下文第 169 页注。编者] (译者按：所注本书页码都是指原版页码；原版页码附在书页边上，可参看。又注内的“编者”系指原书编者培里。下同。)



者，知者<sup>①</sup>，另一端变成所知的客体。在把这一点弄懂之前还需要做很多解释。弄懂它的最好的办法是把它同另一看法对照一下。我们可以举出最近的想法，这种看法把确定的灵魂实体消散到无以复加的程度，然而还不够彻底。如果说新康德主义排除了早期的二元论形式，那么如果我们能够连新康德主义也排除掉的话，我们就将把一切二元论形式都排除掉了。

在我称之为新康德派的那些思想家看来，意识这一词今天无非表明经验在结构上非是二元论的不可这一事实。这就是说，现实能够存在的最小单位不是主体，也不是客体，而是客体加主体。同时主体-客体的分别完全不同于心、物之间的分别，完全不同于肉体 and 灵魂之间的分别。灵魂是可以〔同肉体〕离得开的，有着单独的命运；事情可以发生在灵魂身上。而象这样的意识，任何事情都不能发生在它身上，因为它本身没有时间，它仅仅是在时间里的事实的见证者，它在那些事情里并不扮演任何角色。总之，它不过是一个经验中的“内容”的逻辑的相互关系者，其特殊性是：在它里边显出事实，发生对内容的觉察。象这样的意识，完全没有人格性，因为“自我”和它的活动是属于内容的。当我说我意识到自己，或者说我意识到我产生了一个愿望，这仅仅是说某些内容——“自我”和“意志努力”就是代表这些内容的名称——在产生时并非没有见证者在场。

这样，在康德派泉水的那些后进的饮客看来，我们一定要把意识看作是具有一种“认识论上的”必要性，尽管我们并没有直接证据证明它存在在那里。

但是除此以外，几乎一切人都认为我们对意识本身有一种直接的意识。当外在事实的世界在物质上停止显现于我们的眼前而我们不过是在记忆里唤起它或者想象它时，我们就认为意

---

① 在我的《心理学》一书中，我曾试图表示我们所需要的知者无非是“流动的思想”。〔见《心理学原理》卷1，第338页以下〕